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永續金融政策 版本<2.0>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公司

著作權聲明

本文件所載之各項著作內容皆屬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公司所有,皆受到中華民國著作權法的保護,未經書面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修改、複製及轉載。



文件制/修訂履歷

制/修訂	制/修訂	制/修訂	作	備
版次	日期	說明	者	註
V 1.0	2020/12/25	政策制定	企業永續	
			辨公室	
V 2.0		增、修訂集團淨零目標及實施原則等條文	企業永續部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永續金融政策

第一條 制定依據及目的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公司(以下稱「中信金控」或「本公司」)為 追求業務成長並落實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承諾遵循國際永續 金融倡議及主管機關相關政策,透過集團核心業務積極發揮對於全球 永續發展的正向影響力(positive impact),以提升金融包容性 (financial inclusiveness)並驅動低碳經濟(low-carbon economy)等發 展,朝向2050淨零目標邁進。爰依中信金控永續管理政策,訂定中信金 控永續金融政策(以下稱「本政策」),以資遵循。

第二條 適用範圍

本政策適用於本公司及各子公司。

第三條 實施原則

本政策實施原則如下:

一、積極響應並提倡永續金融

即時追蹤、掌握國際永續金融倡議及主管機關永續相關政策發展趨勢。在確保業務、資源等各面向可行的前提之下,本公司/或業務相關子公司應率先公開響應。

二、聚焦於創造 SDGs 及氣候環境相關之正向影響力

呼應 SDGs,本公司之永續金融作為除整體考量業務對象或標的之產品、服務、營運的 ESG 風險、是否具爭議性外,應評估與SDGs氣候、森林及水、生物多樣性、人權等面向連結之風險與機會,並發揮正向影響力,以有效促成永續發展。

三、驅動低碳經濟,邁向2050淨零排放

為達成本公司 SBT減量目標及2050淨零排放,應持續發展綠色金融 商品及服務,並積極與客戶進行議合,協助客戶進行低碳轉型。在 業務發展的過程中,應持續關注公司投融資業務對於造成之影響, 積極進行相關風險與機會之評估。





四、整合集團資源,擴大業務綜效

各子公司除因應業務特性,個別訂定納入前述 ESG/SDGs 考量之政策、管理辦法,並於內部進行宣導、教育訓練及推行相關流程外,應積極配合提供銷售管道等資源,以擴大全集團之業務暨永續綜效。

第四條 資訊揭露

本政策之推動規劃及進展,除依循適用之國際準則揭露於本公司每年編製之中英文版企業永續報告書、網頁/企業永續專區之外,亦將透過本公司、子公司相關刊物,以及主管機關要求進行揭露。

第五條 本政策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